

##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%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1-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董事会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8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 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

---

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### 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切实采取了积极措施，努力通过规范运作和持续经营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。公司编制的《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结合公司发展战略、核心竞争力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2025 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